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做好 2021 年全国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 及 2021 年广东“众创杯”博士博士后 创新赛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省直有关单位、各博士后流动站、科研工作站：

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全国博士后管理委员会关于举办 2021 年全国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人社部函〔2021〕55 号）有关要求和部署，结合我省实际，现就做好 2021 年全国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以下简称“国赛”）和 2021 年广东“众创杯”博士博士后创新赛（以下简称“省赛”）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赛事主题

博采科技精华 创新引领未来

二、国赛和省赛安排

（一）比赛时间。国赛、省赛均在 6 月展开报名，9 月举行省赛决赛并于 10 月 15 日前完成参加国赛人员推荐工作，11 月中下旬举行国赛总决赛。

（二）比赛地点。

国赛总决赛地点：佛山市。

省赛决赛地点：江门市。

(三) 比赛项目。国赛设创新赛、创业赛、海外(境外)赛和揭榜领题赛四个组别。创新赛、创业赛组别划分为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新能源(含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与大健康、现代农业与食品、节能环保以及其他产业领域等8个专业领域进行比赛。海外(境外)赛和揭榜领题赛组别不划分专业领域。省赛设团队组、企业组、揭榜领题赛和海外(境外)赛区,比赛专业领域与国赛一致。

三、比赛方式

符合国赛参赛条件的博士后研究人员或所在团队于6月1日起登录中国博士后网大赛专区(www.chinapostdoctor.org.cn),对应创新赛、创业赛、海外(境外)赛、揭榜领题赛四个组别参赛条件及赛事安排选择一个组别报名,参赛项目和人员均不得在四个组别重复兼报。

按照国赛有关要求和部署,创新赛、创业赛组别由各省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进行预选推荐。省赛将作为本次国赛的我省选拔赛,承担着为国赛遴选省队参赛选手的重任。具体参赛方式如下:

1. 符合国赛参赛条件报名创新赛、创业赛的,须同时在国赛、省赛报名平台上报名,国赛的创新赛、创业赛对应于省赛的团队组、企业组。报名截止时间以省赛要求为准,未报名参加省赛的将无法参加我省国赛选拔赛。

2. 中山大学、深圳大学属于独立组队的省内流动站,其在站或出站博士后在国赛报名平台上归属相应流动站报名,参加各自校队选拔推荐,同时鼓励报名参与省赛演练;其他省内各设站单

位归属于广东省报名参赛，须同时在国赛、省赛报名平台上报名。

3. 不符合国赛但符合省赛参赛条件的博士项目，仅须在广东“众创杯”博士博士后创新赛报名平台上报名参与省赛角逐。

4. 符合国赛条件报名参加海外（境外）赛的，可报名参与国赛；同时也欢迎海外（境外）博士博士后，以“团队组”方式报名参与省赛。

5. 在 2018、2019、2020 年广东“众创杯”博士博士后创新赛中获得铜奖以上（含铜奖）且符合国赛参赛条件的博士后项目，无须再报名参加省赛，但须在 8 月 31 前登录国赛报名平台，选择创新赛、创业赛组别报名参赛。

注：国赛报名平台网址为 <https://postdocinno.gdhrss.gov.cn/web>,

省赛报名平台网址为：<http://www.gdhrss.gov.cn/zcb/>。

四、参赛条件

（一）国赛参赛条件。

1. 创新赛。

参赛项目须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1）参赛项目技术研发负责人或项目研发团队的核心成员至少有 1 名是国内在站或已出站的博士后研究人员；团队成员均年满 18 周岁，有合作基础；

（2）项目具有创新性，且至截止报名时参赛项目尚未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运营；

（3）参赛项目所提出的成果、产品或服务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且参赛者对参赛项目拥有合法自主的知识产权或使用权，无知识产权纠纷。

2. 创业赛。

参赛项目须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1) 2016年1月1日以后至截止报名时已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的初创型企业，该企业法定代表人或股东成员中至少有1名成员是国内在站或已出站的博士后研究人员；

(2) 企业拥有创新性的产品、技术或商业模式；

(3) 参赛项目具有商业开发价值、市场发展空间大；

(4) 企业发展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要求，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参赛项目无知识产权纠纷。

3. 海外（境外）赛。

参赛项目须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1) 参赛项目技术研发负责人或项目研发团队的核心成员至少有1人在报名截止前仍在海外（境外）高校、科研院所或企业工作，且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具有海外（境外）博士后研究工作经历；在海外（境外）取得博士学位，拟在国内设站单位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

(2) 团队成员均年满18周岁，有合作基础，国籍不限；

(3) 参赛项目具有创新性，且尚未在中国境内落地；

(4) 须对其参赛的项目拥有合法的知识产权或使用权（授权），团队应承诺申报材料及比赛过程中无国际知识产权纠纷、商业侵权等失实或失信行为。

4. 揭榜领题赛。

参赛对象为国内在站或已出站博士后人员、拟进站从事博士后研究的博士，并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1) 能针对科技企业、科研院所、重点实验室的技术难题，提出明确解决方案，要求思路清晰、技术路线可行、数据真实；

(2) 有明确的预期目标及相应技术指标，有可靠的项目完成年限及进度安排等；

(3) 具有合法自主的知识产权，无知识产权纠纷；

(4) 参赛者可以是个人，也可以是多人组团进行联合攻关，团队内部有较为明确的合作机制。

(二) 省赛参赛条件。

参赛团队或企业核心成员中至少包含一名下列人员：在国(境)内外取得博士学位的人员或在校博士研究生；在站或已出站的博士后科研人员。

1. 团队组。

(1) 有创业意向或准备在广东创业的城乡劳动者组成的创业团队，截至报名时尚未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

(2) 参赛项目所提出的产品或服务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拥有前瞻性、创新性的初创项目，具备一定的项目可操作性，且参赛者对参赛项目拥有合法自主的知识产权或使用权，无知识产权纠纷；

(3) 参赛者须为参赛团队核心成员或创始人；

(4) 团队负责人及主要创始人不担任省内其他企业法人代表。

2. 企业组。

(1) 2016年1月1日以后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的企业、个体工商户、民办非企业单位、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

(2) 企业有创新性的产品、技术或商业模式，具有较高成长潜力；

(3)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知识产权纠纷；

(4) 参赛项目负责人须为该组织法定代表人或合伙人或股东成员(须出具相关证明)。

五、揭榜领题赛有关事项

为加快推动博士后成果转移转化和快速落地，促进产学研深度合作，实现博士后科技成果与市场需求有效对接，按照国赛和省赛要求，举办揭榜领题赛。

(一) 征集内容

面向国内科技企业、科研院所和重点实验室等单位征集技术难题科研攻关和技术升级需求。需求发布单位须符合下列条件：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2. 研发、生产过程中存在急需解决的技术问题，包括技术研发、产品研发、技术改造和技术配套等需求，希望借助博士后人才及团队的科研力量加以解决。
3. 近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信用记录良好。
4. 能够保障项目实施的资金投入，提供项目研发实施的支持和配套条件，在项目完成后能够率先在本单位推动应用。

(二) 项目要求

需求发布单位提出的项目需求须满足以下条件：

1. 瞄准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与大健康、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新能源（含新能源汽车）、节能环保、现代农业与食品等

产业领域，重点聚焦制约本领域发展的“卡脖子”前沿技术、关键核心（共性）技术、关键零部件、材料及工艺的技术瓶颈和关键难题。

2. 单个项目需求投入总额应不低于 500 万元。

3. 实施周期原则上不超过 3 年。

4. 项目须明确指标参数、资金投入、时限要求、产权归属及其他应向参赛应征方提出的条件要求。

（三）需求报送

1. 需求填报。需求发布单位登录中国博士后网（www.chinapostdoctor.org.cn），进入“2021 年全国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报名平台，选择“揭榜领题赛”组别，填报《项目需求表》（附件 2）。

2. 需求推荐。各地应发动本地区符合条件的单位积极申报，并筛选推荐 3 项可供博士后挑战应征的项目需求，于 6 月 25 日前填报《项目需求推荐表》（附件 3）发送至省赛执委会邮箱。

（四）参赛应征

1. 需求发布。国赛执委会将组织专家对各地区报送的项目需求进行梳理、遴选，于 7 月 30 日前集中发布全国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揭榜领题项目需求公告。

2. 应征入围。发动邀约国内在站或已出站博士后研究人员、拟进站从事博士后研究的博士参赛应征，针对项目需求提交解决方案。大赛评委会根据项目需求情况及评审标准，对参赛的解决方案进行分析、评估，并进行知识产权查证，选取可行解决方案，组织供需双方对接。

参赛应征截止时间：2021 年 10 月 15 日

3. 现场挑战。大赛执委会按行业领域选取不超过 20 个项目在总决赛期间进行现场挑战，针对每个项目需求由多位参赛应征者逐一阐述解决方案。总决赛评委根据现场答辩情况当场亮分，评选出金奖、银奖、铜奖及优胜奖若干。

现场挑战赛时间：2021 年 11 月中下旬

六、遴选推荐

（一）评审推荐。

在今年省赛结束后，将组织专家对获得 2018、2019、2020、2021 年广东“众创杯”博士博士后创新赛铜奖以上（含铜奖）且符合国赛参赛条件的博士后项目进行评审，从中遴选推荐优秀项目代表我省参加国赛（具体评审时间、评审方式待定）。在 8 个专业领域的创新赛、创业赛组别各推荐 2 个以内且总数不超过 24 个项目参加全国总决赛（中山大学、深圳大学按照此名额进行相应推荐）。

（二）奖励政策。

在省赛和国赛中获铜奖及以上的，将分别得到相应的奖励资助。

1. 参加省赛并获得金、银、铜奖及优胜奖的，由大赛组委会统一颁发证书，奖金（资助资金）按《关于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管理办法》程序办理。团队组设金奖 2 名、银奖 4 名、铜奖 5 名，分别按 10 万元、8 万元、5 万元的标准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2 年内在广东落地创业的，可再分别申请 10 万元、7 万元、5 万元项目落地资助。企业组设金奖 2 名、银奖 4 名、铜奖 5 名，分别按 20 万元、15 万元、10 万元的标准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

2.参加国赛并获得金、银、铜奖及优胜奖的，由国赛组委会统一颁发证书，给予金、银、铜奖适当奖励。对获奖项目团队核心成员中的国内进站博士后研究人员，颁发“全国创新创业优秀博士后”证书。

七、联系方式

省赛执委会

联系人：肖雅云、潘华新

联系电话：13392116200、0750-3873782

传真号码：0750-3351343

电子邮箱：gdzcbbs@163.com

附件 1：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全国博士后管理委员会关于举办 2021 年全国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

附件 2：2021 年全国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揭榜领题项目需求表

附件 3：2021 年全国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揭榜领题项目需求推荐表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1 年 6 月 9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全国博士后管理委员会

人社部函〔2021〕55号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全国博士后管理委员会 关于举办2021年全国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局），中共海南省委人才发展局，国务院有关部委、直属机构人事（干部）部门，有关博士后设站单位：

为充分发挥博士后制度在培养高层次创新型青年人才、促进产学研融合、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中的重要作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全国博士后管理委员会决定举办2021年全国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以下简称大赛）。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才工作的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大力实施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坚持创新引领、公平公正、高效节俭、绿色安全比赛理念，通过举办全国性博士后创新创业赛事活动，打造新时代全国性博士后创新创业赛事品牌，建设博士后创新创业的高水平交流展示平台、吸引人才开放合作的重要窗

口和培养选拔高层次创新型人才的有效渠道，激发博士后创新潜能，释放博士后创业活力，有力推动产学研融合和博士后科研成果转化，培养造就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青年科技人才后备军。

二、大赛主题

博采科技精华、创新引领未来。

三、赛事安排

(一) 比赛时间。6—10月开展比赛报名和预选工作，11月中下旬开展大赛总决赛（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二) 总决赛地点。广东省佛山市潭洲国际会展中心。

(三) 比赛项目。大赛设创新赛、创业赛、海外（境外）赛和揭榜领题赛四个组别。创新赛、创业赛组别划分为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新能源（含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与大健康、现代农业与食品、节能环保以及其他产业领域等8个专业领域进行比赛。海外（境外）赛和揭榜领题赛组别不划分专业领域。

(四) 参赛方式。符合参赛条件的博士后研究人员或所在团队于6月1日起登录中国博士后网大赛专区（www.chinapostdoctor.org.cn）自主报名（参赛条件详见附件1）。创新赛、创业赛组别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中共海南省委人才发展局（以下简称各地区）进行预选并组队参赛；部分博士后工作规模较大的设站单位可单独组队参赛（名单见附件3），其他参赛者根据属

地化原则在各地区参加预选。海外（境外）赛和揭榜领题赛组别由符合条件的个人或团队自主报名参赛。

创新赛、创业赛、海外（境外）赛和揭榜领题赛等各组别赛事具体安排详见附件 2。

四、组织工作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和广东省人民政府作为大赛主办单位，联合成立大赛组委会，负责统筹决策和部署推动大赛各项重点工作。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办公室、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佛山市人民政府作为承办单位，联合成立大赛执委会，负责具体落实赛事协调、技术实施、开闭幕式活动、新闻宣传、后勤保障等各项工作。大赛成立评委会，由知名行业专家、创业投资机构、创业孵化机构等有关人员组成，负责参赛项目的评选工作。

各地区和单独组队的设站单位可成立参赛工作机构，负责开展宣传动员、资格审核、项目预选和组队参赛工作。有条件的地方可视情况发布地方赛事指引，组织预选赛。

大赛公开征集国内有关创业投资机构、创业孵化机构、银行等作为大赛合作机构，提供项目评选、路演培训、融资孵化、贷款授信等服务。有意向成为大赛合作机构的单位可联系组委会秘书处。

五、奖励政策

（一）创新赛和创业赛组别，对获得各专业领域前 50% 的项目，颁发金奖 2 个、银奖 4 个、铜奖 6 个，优胜奖若干。其他参

赛者颁发参赛证书。

(二) 海外(境外)赛组别,颁发金奖2个、银奖4个、铜奖6个,优胜奖若干。其他参赛者颁发参赛证书。

(三) 揭榜领题赛组别,根据需求发布及参赛应征情况,颁发金奖、银奖、铜奖及优胜奖若干。

(四) 对组织参赛的地方、单位颁发优秀组织奖若干。

给予金奖、银奖、铜奖及优秀组织奖适当奖励。对获奖项目团队核心成员中的国内进站博士后研究人员,颁发“全国创新创业优秀博士后”证书。

六、工作要求

(一) 各地区、有关部门、设站单位要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动员符合条件的人员积极参赛。各地区和单独组队的设站单位要明确1名工作人员作为大赛联络员,并于6月5日前报组委会秘书处(报名回执见附件4)。

(二) 各地区要推荐3项左右可供博士后挑战的有关单位技术需求(企业、科研院所、重点实验室等在研发、生产过程中急需解决的技术问题),在揭榜领题赛组别发布。上述技术需求请于7月15日前报执委会赛事协调组(具体要求另行通知)。

(三) 各地区和单独组队的设站单位要积极做好参赛资格审核和预选推荐工作,保证公平公正公开,并于2021年10月15日前将参加创新赛、创业赛总决赛的项目和人员名单报执委会赛事协调组。各地区要加大对获奖项目和人员的支持力度,对获奖

项目落地、获奖人员享受人才政策等予以优先支持。

(四) 大赛总决赛期间，将同期组织全国博士后人才项目成果转化对接会，在总决赛现场设置博士后工作成果展示专区和人才交流、成果转化对接专区。各地区、单独组队的设站单位需在博士后工作成果展示专区设立一个独立展位。鼓励各类新型研发机构、国家或省级重点实验室参与设展。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五) 比赛不收取任何费用。参赛者及相关人员参赛往返交通费、食宿费和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由各参赛代表队自行承担。大赛期间食宿和市内交通由执委会统一安排。

七、联系方式

(一) 组委会秘书处

联系人：王 芳、王若阳、王添翼

电 话：(010) 84208344、62335016、62335023

传 真：(010) 84208344

(二) 执委会赛事协调组

联系人：詹丽珠、屈天宝、张弯弯

电 话：(020) 32166009、(0757) 83351183、82366345

传 真：(020) 32205003、(0757) 83321621

附件：1. 2021年全国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参赛条件

2. 2021年全国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赛事安排

3. 可单独组队的博士后设站单位名单

4. 大赛联络员报名回执



(此件主动公开)

(联系单位：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司)

附件 1

2021 年全国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参赛条件

一、创新赛

参赛项目须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一) 参赛项目技术研发负责人或项目研发团队的核心成员至少有 1 名是国内在站或已出站的博士后研究人员；团队成员均年满 18 周岁，有合作基础；

(二) 项目具有创新性，且至截止报名时参赛项目尚未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运营；

(三) 参赛项目所提出的成果、产品或服务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且参赛者对参赛项目拥有合法自主的知识产权或使用权，无知识产权纠纷。

二、创业赛

参赛项目须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一)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后至截止报名时已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的初创型企业，该企业法定代表人或股东成员中至少有 1 名成员是国内在站或已出站的博士后研究人员；

(二) 企业拥有创新性的产品、技术或商业模式；

(三) 参赛项目具有商业开发价值、市场发展空间大；

(四) 企业发展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要求，经营规

范，社会信誉良好，参赛项目无知识产权纠纷。

三、海外（境外）赛

参赛项目须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一）参赛项目技术研发负责人或项目研发团队的核心成员至少有1人在报名截止前仍在海外（境外）高校、科研院所或企业工作，且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具有海外（境外）博士后研究工作经历；在海外（境外）取得博士学位，拟在国内设站单位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

（二）团队成员均年满18周岁，有合作基础，国籍不限；

（三）参赛项目具有创新性，且尚未在中国境内落地；

（四）须对其参赛的项目拥有合法的知识产权或使用权（授权），团队应承诺申报材料及比赛过程中无国际知识产权纠纷、商业侵权等失实或失信行为。

四、揭榜领题赛

精准聚焦于国内科技企业、科研院所、重点实验室的技术难题科研攻关和技术升级需求，面向国内在站或已出站的博士后以及拟进站从事博士后研究的博士群体征集技术解决方案，实现博士后科技成果与有效需求直接对接，推动博士后成果转移转化和快速落地，促进产学研深度合作。探索实施悬赏揭榜制，打造国内第一个面向博士后人才的揭榜领题赛事平台。

参赛对象为国内在站或已出站博士后人员、拟进站从事博士后研究的博士，并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一) 能针对科技企业、科研院所、重点实验室的技术难题，提出明确解决方案，要求思路清晰、技术路线可行、数据真实；

(二) 有明确的预期目标及相应技术指标，有可靠的项目完成年限及进度安排等；

(三) 具有合法自主的知识产权，无知识产权纠纷；

(四) 参赛者可以是个人，也可以是多人组团进行联合攻关，团队内部有较为明确的合作机制。

五、有关要求

报名创新赛和创业赛组别的参赛者，须根据参赛项目情况，在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新能源（含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与大健康、现代农业与食品、节能环保以及其他产业领域中选择相应的赛道。参赛者须根据创新创业项目所在地或项目主要参与人中博士后研究人员所在的设站单位，选择加入一支参赛队伍，并在通过该支队伍的首选后获得总决赛参赛资格。不得在不同省市或单位之间重复报名。

附件 2

2021 年全国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赛事安排

一、创新赛和创业赛

(一) 报名参赛

1. 自评符合参赛条件的人员自愿登录中国博士后网大赛专区 (www.chinapostdoctor.org.cn) 注册报名。

参赛人员须对所填信息的准确性、真实性以及知识产权、允许主办方非商业性使用、宣传等问题作出正式确认和承诺。在中国博士后网大赛专区进行报名注册时须先网签承诺书，并提交项目计划书。项目计划书主要包括项目名称、项目摘要、团队或企业介绍、创新成果及技术、所提供产品或服务、市场分析、营销策略、财务规划、风险及其管理等内容。

报名截止时间：2021 年 8 月 31 日

2. 各地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和单独组队的博士后设站单位负责对选择参加本支队伍的材料进行审核，对符合参赛条件且提交报名材料完整的项目确认参赛资格。

参赛资格确认截止时间：2021 年 9 月 15 日

(二) 预选推荐

1. 各地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和单独组队的博士后设站单位可根据参赛报名情况，视情况开展初选工作。

2. 每支参赛队伍可在 8 个专业领域的创新赛组别、创业赛组别各推荐 2 个以内且总数不超过 24 个项目参加全国总决赛。(在正式推荐之前,需通过全国博士后管理信息系统对项目团队中的国内博士后研究人员身份进行核验。)

考虑到部分地区博士后数量相对偏少,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办公室可在参赛项目规模基本不变的前提下,根据各地区博士后人员数量、报名积极性对总决赛参赛指标分配进行适当调整。

预选推荐截止时间:2021 年 10 月 15 日

(三) 全国大赛总决赛

总决赛按照创新赛及创业赛两个组别,分 8 个专业领域进行。总决赛采用“现场答辩、当场亮分”的评选方式,评委以知名行业专家、创投专家为主。总决赛将根据疫情防控工作要求,采用线下或网上路演方式进行,比赛向观众开放,并通过有关网络平台等进行直播。

比赛时间:2021 年 11 月下旬

二、海外(境外)赛

(一) 报名参赛

自评符合参赛条件的人员自愿登录中国博士后网大赛专区注册报名。

参赛人员须对所填信息的准确性、真实性以及知识产权、允许主办方非商业性使用、宣传等问题作出正式确认和承诺。在中国博士后网大赛专区进行报名注册时须先网签承诺书,并提交项

目计划书。项目计划书主要包括项目名称、项目摘要、团队介绍、创新成果及技术、所提供产品或服务、市场分析、营销策略、财务规划、风险及其管理等。参赛人员须对所填信息的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

报名截止时间：2021年8月31日

（二）资格审核

由大赛执委会及具体执行机构对海外（境外）博士后的报名材料进行形式审核，对符合参赛条件且提交报名材料完整的项目确认参赛资格。

参赛资格确认截止时间：2021年9月15日

（三）书面评审

邀请知名行业专家、创投专家组成评审小组，对完成报名且通过资格审核的海外（境外）项目进行书面评审，评选不超过120个优秀项目进入总决赛。

（四）全国大赛总决赛

比赛按照“在线路演和专家答辩”的方式进行，海外（境外）参赛者通过视频连线的方式进行路演与答辩。评委在总决赛现场通过视频连线进行项目评审。比赛向观众开放，并通过有关网络平台等进行直播。

比赛时间：2021年11月下旬

三、揭榜领题赛

（一）需求征集

征集企业、科研院所、重点实验室等在研发、生产过程中急需解决的技术问题，包括技术研发、产品研发、技术改造和技术配套等需求，特别是阻碍企业发展的技术瓶颈和关键难题。

需求征集截止时间：2021年7月15日

（二）需求发布

大赛执委会根据征集的企业创新需求，统一安排专家进行分析，根据重要性、可行性、难易程度等指标，对企业技术创新需求进行梳理，形成全国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揭榜领题需求公告，集中发布。

需求发布截止时间：2021年7月30日

（三）参赛应征

参赛人员针对技术需求提交解决方案。参赛人员须对所填信息的准确性、真实性以及知识产权、允许主办方非商业性使用、宣传等问题作出正式确认和承诺。在中国博士后网大赛专区进行报名注册时须先网签承诺书。大赛执委会组织专家根据有关指标及需求方实际情况，对参赛的解决方案进行分析、评估，并进行知识产权查证，选取优秀解决方案，组织供需双方对接，双方签订协议。

参赛应征截止时间：2021年10月15日

（四）现场挑战

按行业领域选取不超过20个项目进行现场挑战，针对每个项目需求逐一阐述解决方案。现场挑战采用“现场答辩、当场亮

分”的评选方式，评委以技术需求单位和创投专家为主。将根据疫情防控工作要求，采用线下或网上路演方式进行，比赛向观众开放，并通过有关网络平台等进行直播。

现场挑战赛时间：2021年11月下旬

除现场挑战外，揭榜领题赛需求征集、需求发布及参赛应征等环节均在中国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中国博士后网大赛专区进行。

可单独组队的博士后设站单位名称

北京大学

清华大学

复旦大学

上海交通大学

西安交通大学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浙江大学

四川大学

武汉大学

中山大学

吉林大学

华中科技大学

山东大学

深圳大学

中国科学院在京研究所

附件 4

大赛联络员报名回执

姓 名		职 务	
所在单位			
联系方式 (手机号必填)			
单位盖章	2021 年 月 日		

备注：请填妥此回执于 6 月 5 日前报组委会秘书处。

附件 2

2021 年全国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揭榜领题项目需求表

需求方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地址		注册时间		
法人单位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团体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联系人	姓名		职务	
	手机		电子邮箱	
单位总人数	人	研究开发人员		人
年度主要经济指标	上年度研究开发经费	万元	利税总额	万元
需求项目信息				
项目需求名称				
项目所属领域	<input type="checkbox"/> 新一代信息技术 <input type="checkbox"/> 生物医药与大健康 <input type="checkbox"/> 高端装备制造 <input type="checkbox"/> 新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新能源（含新能源汽车） <input type="checkbox"/> 节能环保 <input type="checkbox"/> 现代农业与食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技术需求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卡脖子技术 <input type="checkbox"/> 填补国内空白技术 <input type="checkbox"/> 自主可控技术 <input type="checkbox"/> 前沿颠覆性技术			
期望合作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入股 <input type="checkbox"/> 联合开发 <input type="checkbox"/> 授权委托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专家团队长期技术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共建新的研发生产实体			
项目计划总投入		万元	其中自筹资金	万元

是否愿意出资奖励优秀解决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奖励金额	万元
<p>1、项目需求说明（描述具体技术难题或发展瓶颈，要求内容具体、指向清晰；简述技术攻关的方向，期望通过科技创新解决的技术壁垒，须明确提出期望实现的主要技术指标参数；1000字以内）</p>			
<p>2、现有基础条件情况（目前已经开展的工作、所处阶段、投入资金及人力、仪器设备、生产条件等；500字以内）</p>			
<p>3、预期成果及经济社会生态效益（对预期应用场景进行说明；阐述通过突破该重大核心关键（共性）技术对产业转型升级发展的贡献、所能解决的行业发展中存在的重大问题、产生的经济社会生态效益等；500字以内）</p>			
<p>4、对技术难题解决应征方要求（主要是资质条件、科研能力、项目时限、产权归属、利益分配等要求；500字以内）</p>			

附件 3

2021 年全国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揭榜领题项目需求推荐表

序号	推荐地市	单位名称	项目需求名称
1			
2			
3			

填报日期：2021 年 月 日